机械工程学院关于成立实验室及重要场所

安全与疫情防控自查自纠工作组的通知

各系、实验室、研究生导师：

根据学校《关于开展2020年上半年实验室安全及疫情防控检查工作的通知（校发〔2020〕79号）》的要求，请各系、实验室负责人、研究生导师进行自查和自纠。学院将于2020年6月12日至2020年6月14日，对我院各实验室、研究生工作室等进行安全检查。同时成立机械工程学院安全自查自纠工作组。

组 长：张志胜、倪中华

副组长：殷国栋、毕可东

成 员：陈 震、阚亚鲸、孙东科、窦建平、罗 晨

周小舟、王金湘、赵古田、闫 焱、胡 涛

秘 书：金传志

机械工程学院

2020年6月8日

机械工程学院实验室及重要场所安全自查自纠分组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分组 | 检查组成员 | 检查范围 |
| 第1组 | 张志胜窦建平胡 涛 | 机械楼1楼（南北楼）：103、109（113）、111（119）、117（129）、123（131）、133、143、151（147）、149、153、155（157）、102（104）、114（118）、116（120）、122（126）、124（132）、130（134）、136（140）、138（142）、144（148）、146、156 |
| 第2组 | 倪中华赵古田金传志 | 机械楼南楼2楼、501：203（205）、209（213）、211（215）、217（221）、219（223）、225、227、237、249、251、253、255（257）、501（503） |
| 第3组 | 殷国栋阚亚鲸罗 晨 | 机械楼北楼2、3、4楼：202、208（204）、212（206）、226（214）、220（224）、228（232）、230、236（240）、242、244（248）、246（250）、252、254（258）、256、304（308）、306（312）、314（326）、320、328、330（334）、332（344）、348、352、256、358、402、406（412）、414（418）、422（426）、424、430（434）、438（442）、446（450）、454（458） |
| 第4组 | 毕可东孙东科闫 焱 | 机械楼5楼、南楼4楼：403（405）、411（415）、419（423）、427（431）、435（439）、443（447）、451（453）、511（515）、519（523）、527（531）、535（539）、543（547）、551（553）、502、504（508）、512、514（518）、516、522（526）、530（534）、538（542）、546（550）、554（558） |
| 第5组 | 陈 震王金湘周小舟 | 机电平台：109、114、203（205）、207（209）、211.工培楼：222 |

检查时间：2020年6月12号到14号

机械工程学院

2019年6月8日